**二轮专题训练：小说专题（）——欧亨利笔法**

一、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一天的等待** 【美·海明威】

他走进我们房间关窗户的时候，我们还未起床。我见他一副病容，全身哆嗦，脸色苍白，步履缓慢，好像一动就会引起疼痛。

“你怎么啦，宝贝？”

“我头痛。”

“你最好回到床上去。”

“不，我很好。”

“你先上床。我穿好衣服后就来看你。”

可是当我来到楼下，他已穿好衣服，坐在火炉旁，显出一副重病在身的九岁男孩的凄惨模样。我摸了摸他的额头，知道他发烧了。

“你上楼去睡吧，”我说，“你病了。”

“我没病。”他说。

医生来后，量了孩子的体温。

“多少度？”我问医生。

“一百零二度。”

下楼后，医生留下用不同颜色胶囊包装的三种药，并嘱咐如何服用。一种是退烧的，另一种是通便的，还有一种是去酸的。他解释说，流感细菌只能在酸性环境中存活。他似乎对流感很内行，并说，如果高烧不超过一百零四度，就用不着担心。这是轻度流感，要是不引起肺炎，就没有危险。

我回到房里，记下了孩子的体温，并对各种胶囊的服用时间作了记录。

“想让我读点书给你听吗”？

“好的，如果你想读的话。”孩子说。他脸色苍白，眼窝下方有黑晕。他躺在床上一动不动，对周围发生的一切无动于衷。

我朗读霍华德派尔的《海盗的故事》，但我看得出他并没在听我朗读的内容。

“你感觉怎么样，宝贝？”我问他。

“到目前为止，还是老样子。”他说。

我坐在床脚边自个儿看书，等着到时间再给他服一粒胶囊。按理，他本该睡着了，然而，当我抬头看时，他却双眼盯着床脚，神情异常。

“你为什么不试着睡觉呢？到吃药时，我会叫醒你的。”

“我宁愿醒着。”

过了一会儿，他对我说：“你不必呆在这里陪我，爸爸，要是你嫌麻烦的话。”

“不嫌麻烦。”

“不，我是说，要是你过一会儿嫌麻烦的话，你就不必呆在这里。”

我想，或许他有点儿神志不清了。十一点钟，照规定给他服药后，我便出去了一会儿。那是个晴朗而又寒冷的日子，地上覆盖着一层已结成冰的冻雨，因此看上去仿佛所有那些光秃秃的树木，那些灌木丛，那些砍下来的树枝，以及所有的草坪和空地都用冰漆过似的。我带着我那条爱尔兰红毛小猎犬，沿着大路和一条冰冻的小溪散步，但在这玻璃般光滑的地面上站立和行走是很困难的。那条红毛狗一路上连跌带滑，我自己也摔倒了两次，摔得挺重，一次摔掉了猎枪，使猎枪在冰上滑出去老远。

高高的土堤上长着倒垂下来的灌木丛，我们从那下面撵起了一群鹌鹑；当它们快要从堤岸顶上消失时，我击落了两只。有几只鹤鸦停落在树上，但大部分飞进了一堆堆的柴垛中。你得在这些被冰裹着的柴垛上跳上好几下，才能把它们探出来。当人在这些既滑又有弹性的树枝上摇摇晃晃尚未立稳之际，它们却飞了出来，使你很难射中。我击落了两只，逃掉了五只。动身返回时，我感到很高兴，因为我在离房子不远的地方发现了一群鹌鹑，而且还剩下许多，改日可再去搜寻猎取。

回到屋里，他们说孩子不让任何人进入他的房间。

“你们不能进来，”他说，“你们千万不要传染上我的病。”

我来到他身边，发现他仍像我离天时那样躺着。他脸色苍白，但两颊上部烧得发红，眼睛依旧一动不动地盯着床脚。

我量了他的体温。

“多少？”

“大约一百。”我说。实际上是一百零二度四分。

“原先是一百零二度。”他说。

“谁说的？”

“医生。”

“你的体温没问题，”我说，“用不着担心。”

“我不担心，”他说，“但是我不能不想。”

“不要想，”我说，“放心好了。”

“我很放心，”他说着，眼睛直盯着前方。显然，他有什么心事，但在尽力控制着自己。

“将这个用水服下。”

“你看这有用吗？”

“当然有用。”

我坐下来，打开了《海盗故事》，开始读给他听，但我看得出来他不在听，于是我停了下来。

“你看我大概什么时候会死？”他问道。

“什么？”

“我大概还有多少时间就要死了？”

“你不会死。你怎么啦？”

“啊，不，我会死的。我听到他说一百零二度。”

“人不会因为得了一百零二度的高烧而死去的。你是在说傻话。”

“我知道会的。我在法国上学的时候，同学们告诉我，发烧到四十度就活不了，我已经一百零二度了。”

1．关于本文叙述艺术的分析，不正确的一项是（   ）

A．小说通篇以第一人称“我”叙述故事，通过“我”的真实感受，推动故事情节发展，同时拉近读者与文本之间的距离。

B．小说采用有限叙述,简洁客观地交代了男孩的语言动作,但对其内心世界只字不提,最大限度地调动了读者经验参与。

C．小说以“我”和孩子之间的对话推动故事情节的发展,不仅是叙述的故事更加集中，还在对话中凸显了人物形象特征。

D．小说通过插叙父亲打猎的情节,暗写父亲的轻松愉快,明写男孩在孤独恐惧中勇敢地等待死亡，使人物性格更加突出。

**2．小说结尾采用了“欧·亨利笔法”，请结合小说内容赏析这个结尾。**

二、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强盗的苦恼**

[日本]星新一

黑社会的强盗们聚在一起，商议着下一步的行窃计划。

“真想痛痛快快地干它一桩震惊社会又成功无疑的大买卖呀！”一个歹徒异想天开地说,谁知这个集团的首领竟接着他的话爽然应允道：“说得对！我也一直这么盘算着，现在想出了些眉目,大伙准备一下吧,我要干活了。”

这一番话让强盗们吃惊不浅，大家争先恐后地问道：“究竟怎么干呢？”

“干咱们这一行的，大家都把行动时间选在夜里，但由于四周太安静，下手时难免惹人注目。这次我打算反其道而行之，出乎人们意料之外地搞它一家伙……”

“有道理，您到底不愧是咱们的头儿，想出的主意总是高人一招。不过，如何下手呢？”“光天化日之下，持枪闯进银行抢劫！”首领的话恍若呓语，喽啰们不禁大失所望。

“别开玩笑啦！简直不着边际。照你说的去干，恐怕还没跨进银行的大门，就被抓去蹲牢房了。”

“蠢货，你们的脑子里怎么总少根筋。好了，听我来说个端详……现在我们编写了一个电视剧脚本，送给银行附近的交通警察，然后大家装扮成电视摄制组的工作人员，到银行去拍摄一个袭击银行的场面，这样银行方面毫无防备，必定给打个措手不及，到时候，大家只管动手抢钱，即使万不得已开了枪，警察也会无动于衷，只当作剧情所需而特意安排的音响效果呢，最后，大家听我的命令，一起撤退……”首领的话音未落，喽啰们早已七嘴八舌地议论起来，只见一个个佩服得五体投地。

“高见，太棒了！妙不可言！”

“这下可以过大瘾了，伙计们，快着手干起来吧！”强盗们弄来一辆面包车，在车身上写下“电视剧摄制组”的字样，不一会儿，电视摄影机也找来了，自然无需准备胶卷。待脚本印刷完毕，喽啰们将自己精心地装扮起来。有的扮做穷凶极恶的打手，有的扮成维持群众秩序的工作人员，最后一切准备就绪，首领一声令下，这个精心策划的计谋便开始付诸实行。强盗们把车开到银行门口，握着手枪刚刚走出车门，在附近执勤的交通警察果然都围上来询问。一个强盗赶忙给他们送上几份电视剧脚本，并说明缘由，很快，他们就心领神会不再追问了。万事如意！没想到事情一开头便如此顺利，强盗们精神十足，相继冲进银行，大声喝道：“银行的诸君，我们是真正的强盗，赶快把钱交出来！谁敢乱动，马上要他的小命！”

谁知，计划到此就乱了阵脚，发生了意外。一个门卫突然嬉皮笑脸地凑上前来，打破了这里的紧张气氛。“先生们，我可以帮忙吗？你们来拍电视，我真的一点都不知道。上司真有意思，这种事也不先通知一下，好让职员们准备一下。要知道宣传工作是何等地重要啊，可他们……”

另一位青年顾客也挤上前来热心地说道：“我是作家。你们刚才的那句台词不太适合，什么‘银行的诸君’，简直像在发表竞选演说。另外，‘我们是真正的强盗’这种说法也欠含蓄，一下就把底亮给观众了。脚本是谁写的？下次让我来帮你们的忙。”

他拿出名片，絮絮叨叨地纠缠不休，强盗们好不容易才摆脱他们来到窗口，银行的女职员们纷纷离座，朝这边拥了过来，“嗳，把我们也拍进镜头吧，我们都是电视迷，挺在行的，不用排练啦！”

对这乱哄哄的场面，一个强盗不耐烦了，他忍不住扯起嗓子叫起来：“够了！这不是演戏，弟兄们，来真格的！”接着他扣动了扳机，子弹呼啸着飞向天花板，击碎了照明灯。然而此举也并未奏效，一个男孩儿挤过来说：“呵，真够劲！简直跟真的一样。”另一个人接，上话又说道：“大概天花板内的电灯里预先装进了火药，然后让它爆炸的吧，要是不知情的人，倒还真给唬住了呢！”

这时，这家银行的行长露面了。“喂，先生们。你们能否再加上一个枪击玻璃的镜头！那是防弹用的特殊钢化玻璃，倘从侧面为我们作宣传，将会提高顾客对本行的信赖。”说着，递上一个装有钱的信封。

“先生,让我们来扮演不屈服于强盗的威胁,饮弹而亡的光荣角色吧，拜托了！”男职员们也围拢过来请求着。

强盗们无奈，只好百般解释，可此时却没有一个人把他们的话当真。甚至连那个最初帮助维持秩序的交通警察也苦苦哀求道：“让我们来扮演捉拿强盗的警察吧，这样或许能使电视剧表现得更逼真，更扣人心弦。先生，您知道，如果我们还在家乡的父母能在电视荧幕上看到自己的孩子，该有多么高兴啊！”事情闹到如此地步，早已难以收场，强盗首领站出来，愤愤地大声吼道：“大家听着，今天暂停拍摄，回去修订脚本，改日再来重拍！”强盗们狼狈地撤出现场，一个个牢骚满腹。

“再也想不到会弄出这么个结局来，当今社会准出毛病了。从来没见过这么多无法无天的人！”

（选自《外国小小说精选》，有删改）

1．下列对本文相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A．负责维持秩序的交通警察最后哀求强盗扮演警察，是希望能够让父老乡亲在电视上看见自己，满足他的虚荣心。

B．文章开头交代强盗们的行窃计划，为后文银行中所有人把强盗当成真正的拍电视者这一荒诞情节做了铺垫。

C．文章用笔精炼，在刻画人物形象的过程中，寥寥几笔就展现出人物立体鲜明的性格特点，非常具有画面感。

D．强盗想出一个自以为绝妙的抢劫计划，本应顺利实施，却因群众热衷参与电视剧拍摄而草草收尾，具有荒诞性。

**2．这篇小说采用“欧·亨利笔法”，既出乎意料又合乎情理。请结合本文简要分析。**

三、阅读下面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列车上遇到的姑娘**

拉斯金·邦德

我一个人独自坐了一个座位间，直到列车到达罗哈那才上来一位姑娘。为这位姑娘送行的夫妇可能是她的父母，他们似乎对姑娘这趟旅行放不下心。那位太太向她作了详细的交代，东西该放在什么地方，不要把头伸出窗外，避免同陌生人交谈，等等。

我是个刚刚瞎了眼的盲人，面对突如其来的黑暗世界，我感到更多的是对一望无际的黑暗世界的无奈，于是我选择在空闲的晚上，找一个无人的角落，坐上这班通往穆索里的列车，不必感受大白天的人来人往，只有车轮轧过铁轨时发出的富有律动的声响……以及这车厢内挂着的盛开着大丽花的秋日穆索里的美画。在充满幻想与静谧的夜里，我就能忘记自己已经全然陷入黑暗的现实。

我不知道这位刚上车的姑娘长得如何，但从她脚后跟发出的“啪嗒啪嗒”的声音，我知道她穿了双拖鞋。她说话的声音是多么清脆甜润！列车上的大长椅轻微地向下抖动了一下，我断定她已坐下了。

“你是到台拉登去吗？”火车出站时我问她。

我想必是坐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因为我的声音吓了她一跳，她低低地惊叫一声，末了，说道：“我不知道这里有人。”

是啊，这是常事，眼明目亮的人往往连鼻子底下的事物也看不到，也许他们要看的东西太多了，而那些看不见的人反倒能靠着其他感官确切地注意到周围的事物。

“我开始也没看见你，”我说，“不过我听到你进来了。”我不知道能否不让她发觉我是个盲人，我想，只要我坐在这个地方不动，她大概是不容易发现庐山真面目的。

“我到萨哈兰普尔下车。”姑娘说，“我的姨妈在那里接我。你到哪儿去？”

“先到台拉登，然后再去穆索里。”我说。

“啊，你真幸运！要是我能去穆索里该多好啊！我喜欢那里的山，特别是在十月份。”

“不错，那是黄金季节，充满了诗意，就像这车上的画一样，你也觉得这画里的移索里美得很别致，对吧？”说着，我脑海里回想起眼睛没瞎时所见到的情景——漫山遍野的大丽花，在明媚的阳光下显得更加绚丽多彩。到了夜晚，坐在篝火旁，喝上一点白兰地，这个时候，大多数游客离去了，路上静悄悄的，远山在青黑色的夜幕里只剩依稀可见的几条弧线。偶尔能听见露水从松针上滑落的声音，然后落地，绽开，又归于平静……就象到了一个阒无人烟的地方。

她默默无语，是我的话打动了她？还是她把我当作一个风流倜傥的滑头？还是说她也沉浸在这画中的移索里了呢？接着，我犯了一个错误，“外面天气怎么样？”

她对这个问题似乎毫不奇怪。难道她已经发觉我是一个盲人了？不过，她接下来的一句话马上使我疑团顿释。“你千吗不自己看看窗外？”听上去她安之若素。

我沿着座位毫不费力地挪到车窗边。窗子是开着的，我脸朝着窗外假装欣赏起外面的景色来，晚风扑在脸上，似乎要把微凉的信息传达到我脸上的每一根绒毛。我的脑子里能够想象出路边的电线杆飞速向后闪去的情形。“你注意到没有？”我冒险地说，“好象我们的车没有动，是外面的树在动。”

“这是常有的现象。”

我把脸从窗口转过来，朝着姑娘，有那么一会儿，我们都默默无语。“你的脸真有趣。”我变得越发大胆了，然而，这种评论是不会错的，因为很少有姑娘不喜欢奉承。

她舒心地笑了起来，那笑声宛若一串银铃声。“听你这么说，我真高兴，”她道，“谁都说我的脸漂亮，我都听腻了！”

啊，这么说来，她确实长得漂亮！于是我一本正经地大声道：“是啊，有趣的脸同样可以是漂亮的啊。”

“你真会说话。”她说，“不过，你干嘛这么认真？”

“马上你就要下车了。”我突然冒出这么一句。

“谢天谢地，总算路程不远，要叫我在这里再坐两三个小时，我就受不住了。”

然而，我却乐意照这样在这里一直坐下去，只要我能听见她说话。她的声音就象山涧淙淙的流水。她也许一下车就会忘记我们这次短暂的相遇，然而对于我来说，接下去的旅途中我会一直想着这事，甚至在以后的一段时间里也难忘怀。

汽笛一声长鸣，车轮的节奏慢了下来。姑娘站起身，收拾起她的东西。我真想知道，她是挽着发髻？还是长发散拔在肩上？还是留着短发？

火车慢慢地驶进站。车外，脚夫的吆喝声、小贩的叫卖声响成一片。车门附近传来一位妇女的尖嗓音，那想必是姑娘的姨妈了。

“再见！”姑娘说。

她站在靠我很近的地方，从她身上散发出的香水味撩拨着我的心房。我想伸手摸摸她的头发，可是她已飘然离去，只留下一丝清香萦绕在她站过的地方。

门口有人相互撞了一下，只听见一个进门的男人和姑娘几乎同时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声“对不起”。接着门“砰”地一声关上，把我和外面的世界隔了起来。我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列车员嘴里一声哨响，车就开动了。

列车慢慢加快速度，飞滚的车轮唱起了一支歌。车厢在轻轻晃动，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我摸到窗口，脸朝外坐了下来。现在我有了一个新旅伴，也许又可以小施骗技了。

“对不起，我不像刚才下车的那位吸引人。”他搭讪着说。

“哦，我只是和她聊了聊天气，以及这辆车的目的地。”我不动声色地接话。

“是穆索里吗？那个美丽的地方。”

“是啊，很美的一个地方，就像这车里的画一样，漫山遍野的大丽花……”

“您也很喜欢以前这车里的画对不对？”那个男人问道,“不过一个月前换上的这幅夕阳下的恒河也很美呢！”

正准备发挥精湛演技的我听到这话愣住了，我本打算好说出口的有关穆索里的一切风景在这一刻都被我咽回了肚子里去。

“可刚刚那位姑娘……”我似乎意识到了什么。

“哦，那姑娘很有意思……”他说。

“您能不能告诉我，她留着长发还是短发？”

“这我倒没注意，”他听上去有些迷惑不解。“不过她的眼睛我倒注意了，那双眼睛长得很美，可对她毫无用处——她完全是个瞎子，您注意到了吗？”

1．下列对小说艺术特色的分析与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A．作者调动了嗅觉、触觉、听觉等多种感官进行多方面描写，既丰富了小说的细节，使得文笔细腻生动，又在一定程度上完善了“我”作为一个盲人的身份。

B．小说除了使用大篇幅的对话来完善情节、塑造人物形象外，还穿插了“我”的心理描写，来反映一个盲人丰富的内心世界，推动“我”与姑娘的交往，进一步丰富“我”的人物形象。

C．小说第二段用了补叙的情节叙述手法，交代了“我”的身份以及夜晚出现在列车上的原因，对小说的中心事件进行了必要的补充说明。

D．小说运用第一人称来叙事，能够更加充分地展现“我”的心理活动，使得小说情节内容真实亲切，让读者身临其境，有限视角的使用使得小说情节及伏笔具有合理性。

**2．小说结尾采用了“欧·亨利笔法”，即“出乎意料，又在情理之中”。请结合小说内容赏析这个结尾。**

四、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永远的门** （邵宝健）

江南古镇，普通的有一口古井的小杂院。院里住了八九户普通人家。一式古老的平屋。格局多年未变，尽管人们房内的现代化摆设是愈来愈多了。

这八九户人家中，有两户是一人独居——单身汉郑若奎和老姑娘潘雪娥。

郑若奎就住在潘雪娥隔壁。

“你早。”他向她致意。

“出去啊？”她回话，随即擦身而过。

多少次了，只要有人幸运地看到他和她在院子里相遇，听到的总是这么几句。这种简单的缺乏温情的重复，真使邻居们泄气。

潘雪娥大概过了四十了吧。苗条得有点单薄的身材，瓜子脸，肤色白皙，五官端正。衣饰素雅又不失时髦，风韵犹存。她在西街那家出售鲜花的商店工作。邻居们不清楚，这位端丽的女人为什么要独居，只知道她有权利得到爱情却确确实实没有结过婚。

郑若奎在五年前步潘雪娥之后，迁居于此，他是一家电影院的美工，据说是一个缺乏天赋的工作负责而又拘谨的画师。四十五六的人，倒像个老头儿了。头发黄焦焦、乱莲蓬的，可想而知，梳理次数极少。背有点驼了。瘦削的脸庞，瘦削的肩胛，瘦削的手。只是那双眼睛大大的，闪烁着年轻的光，闪烁着他的渴望。

他回家的时候，常常带回来一束鲜花，玫瑰、蔷薇、海棠、腊梅……，应有尽有，四季不断。他总是把鲜花插在一只蓝得透明的高脚花瓶里。

他没有串门的习惯。经常久久地待在屋内，有时他也到井边，洗衣服，洗碗，洗那只透明的蓝色高脚花瓶。洗罢花瓶，他总是斟上明净的井水，噘着嘴，极小心地捧回到屋子里。

一道厚厚的墙把他和潘雪娥的卧室隔开。

一只陈旧的一人高的花竹书架贴紧墙壁置在床旁。这只书架的右上端，便是这只花瓶永久性的位置。除此以外，室内或是悬挂，或是旁靠着一些中国的、外国的、别人的和他自己的画作。

从家具的布局和蒙受灰尘的程度可以看得出，这屋里缺少女人，缺少只有女人才能制造得出的那种温馨的气息。可是，那只花瓶总是被主人擦拭得一尘不染，瓶里的水总是清清冽冽，瓶上的花总是鲜艳的、盛开着的。

同院的邻居们，曾经那么热切地盼望着，他捧回来的鲜花，能够有一天在他的隔壁——潘雪娥的房里出现。当然，这个奇迹就从来没有出现过。

于是，人们自然对郑若奎产生深深的遗憾和绵绵的同情。

秋季的一个雨朦朦的清晨。

郑若奎撑着伞依旧向她致意：“你早。”

潘雪娥撑着伞依旧回答他：“出去啊？”

傍晚，雨止了，她下班回来了，却不见他回家来。

即刻有消息传来：郑若奎在单位的工作室作画时,心脏跳动异常,猝然倒地,刚送进医院,就永远地睡去了。

这普通的院子里就有了哭泣。

那位潘雪娥没有哭，眼睛委实是红红的。

花圈。一只又一只。

那只大大的缀满各式鲜花的没有挽联的花圈，是她献给他的。

这个普通的院子里，一下子少了一个普通的生活里没有爱情的单身汉，真是莫大的缺憾。

没几天，潘雪娥搬走了，走得匆忙又突然。

人们在整理画师的遗物的时候，不得不表示惊讶了。他的屋子里尽管灰蒙蒙的，但花瓶却像不久前被人擦拭过似的，明晃晃，蓝晶晶，并且，那瓶里的一束白菊花，没有枯萎。

当搬开那只老式竹书架的时候，在场者的眼睛都瞪圆了。

门！墙上分明有一扇紫红色的精巧的门，门拉手是黄铜的。

人们的心悬了起来又沉了下去——原来如此！

邻居们闹闹嚷嚷起来。几天前对这位单身汉的哀情和敬意，顿时化为乌有，变成了一种不能言状的甚至不能言明的愤懑。

不过，当有人伸手想去拉开这扇门的时候，哇地喊出声来——黄铜拉手是平面的，门和门框平滑如壁。

一扇画在墙上的门！ （选自《微型小说选刊》）

1．下列对小说相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A．小说开篇对故事发生进行了环境描写，“古镇”“古井”“古老的平屋”创设古朴典雅的氛围，暗示这里的人们生活典雅，情趣高雅。

B．小说中多次出现高脚花瓶和鲜花的描写，主要体现出郑若奎内心的年轻活力和对爱的渴望，增加悬念，引起阅读兴趣。

C．小说以“永远的门”为题目，“门”含义丰富：既指墙上画着的门，也指人与人之间由于性格、顾虑等而无法跨越的“心门”。

D．小说情节发展线索是小院人们对郑、潘二人的感情变化：从泄气、盼望、遗憾同情、哀情敬意到愤懑再到惊讶的几个转折，可谓跌宕起伏、匠心独运。

**2．有人评价这篇小说故事“含蓄隽秀、构思巧妙”，主要得意于小说结尾欧亨利结尾方式。你是否同意这篇小说结尾“既意料之外又情理之中”？结合原文内容说明理由。**

一、1．D“暗写父亲的轻松愉快，明写男孩在孤独恐惧中勇敢地等待死亡”错误，小说明写父亲的轻松愉快，暗写男孩在孤独恐惧中勇敢地等待死亡。

2．小说结尾出人意料，又在情理之中。

①出人意料的是男孩紧张恐惧的真正原因竟是担忧自己会生病死亡，而根源是他并不知道摄氏和华氏温度的区别。

②情理之中的是前文处处有铺垫，在医生来之前孩子的语言、动作都体现了他并无大碍，并且面对孩子生病父亲依旧外出狩猎的情节可看出男孩的病并不严重。

③通过欧亨利笔法，更好地体现了男孩善良、体贴他人、天真脆弱、恐惧死亡的性格特征，也更好地突出了父亲和孩子交际的隔阂，父亲并不能完全懂孩子的内心。

二、1、．A “交通警察最后哀求强盗扮演警察”错误。原文“甚至连那个最初帮助维持秩序的交通警察也苦苦哀求道：‘让我们来扮演捉拿强盗的警察吧，这样或许能使电视剧表现得更逼真……”，可见是警察要求自己上阵扮演演员，并非“哀求强盗扮演警察”，且“满足他的虚荣心”无中生有。

2．①推动故事情节的发展，使情节完整，叙事紧凑。强盗们计划通过拍电视剧实施抢劫，银行里的所有人信以为真，以及抢劫计划失败，都在对话中展开。②通过个性化语言，展现人物的性格特征。如青年作家的话，表现了作家对写作的痴迷。③有助于揭示小说的主旨，增强了讽刺效果。本是犯法作恶的黑社会歹徒最后却抱怨世人“无法无天”，反映出深刻的社会现实问题。

三、1．C  “补叙的情节叙述手法”错误，小说第二段采用的是插叙的情节叙述手法。

2．①小说结尾借新上来的乘客之口说出那姑娘是个瞎子，然后戛然而止，隐去了“我”的想法，留给读者想象空间，既出乎意料，又在情理之中。 ②列车上遇到的姑娘是位盲人，文中作了多次伏笔：姑娘的父母送行时对姑娘很不放心，详细交代各种注意事项；我向姑娘问话时，她吓了一跳，说不知道这里有人；我问外面天气怎么样时，姑娘叫我自己看看窗；我赞美她的脸有趣，她舒心地笑了，说谁都说我的脸漂亮。我都听腻了！ ③小说结尾实现了突转，使得小说情节出现波澜，增加故事性的同时也使得“我”在列车里与姑娘的对话变得合理且耐人寻味。 ④乐观而富有感染力的姑娘实则也是盲人，进而与我形成补充与对照，不仅丰富人物形象，而且突出小说主题，引导读者审视遭遇人生困境时当如何面对。

四、1．A “暗示这里的人们生活典雅，情趣高雅”错误。作者写“古镇”“古井”“古老的平屋”“格局多年未变”，是为了暗示这里的生活、人们的思想、思维方式极易成为一种陈旧定势，成为一种难以改变的积淀，为后文的故事发展做铺垫。

2．同意。（1）意料之外：小说结尾出人意外，杂院邻居看到由郑若奎房间通往潘雪娥房间的“一扇紫红色的精巧的门”，然后邻居们又意外地发现那扇门是“一扇画在墙上的门”，情节充满曲折，使原来平稳的叙述便在陡然间生起波澜。

（ 2）结尾又在情理之中：小说结尾揭示了郑、潘二人爱情真相，在前文处处埋下了伏笔。小说多次出现高脚花瓶和鲜花描写，尤其是每天精心地给花瓶换水，暗示郑若奎对爱的渴望。当人们整理遗物时，发现花瓶被人擦拭过，瓶中菊花依然盛开，这无疑是潘对郑迟到的表白。是“一扇画在墙上的门”，前文郑、潘二人冷淡的对话，折射出郑的懦弱、胆小，不可能真正冲破束缚。